

证券代码：600589

证券简称：ST 榕泰

公告编号：2021-070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价格近期波动较大，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交易风险。

●经自查，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

●目前，公司的生产经营正常，经营环境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股票价格近期波动较大，公司董事会现就公司存在的有关风险向全体投资者提示如下，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相关风险提示

1、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中国证监会于2020年05月21日决定对公司进行立案调查，并于2021年03月11日收到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广东证监处罚字〔2021〕5号）。2021年5月13日，公司收到中

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2021)8号)。

2、公司因2020年度内部控制被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股票交易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公司股票停牌的提示性公告》，并于2021年05月06日开始起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公司简称由“广东榕泰”变更为“ST榕泰”。

3、经自查，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经营环境没有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4、经公司自查并书面问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确认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

5、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

二、控股股东股权冻结风险

2021年6月16日，公司控股股东广东榕泰高级瓷具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37,000,000股被司法冻结，占公司总股本5.25%，占榕泰瓷具持有本公司股份的26.86%。

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

的信息为准。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09 月 01 日